

# 退休不褪色,银龄献余热

# 当好关工委“发言人”

## 法苑经纬

□姚一峰

正值第15个全国敬老月之际,常州法院的474位退休人员积极响应市中院的号召,在力所能及的前提下,“退休不褪色,银龄献余热”,在推进“532”发展战略、助力诉源治理、开展法治宣传、服务审判工作等多方面贡献自己的力量。

### 政治引领

#### 引导退休人员劲往一处使

全市两级法院认真落实加强退休干部政治建设若干举措,为每名老干部订购党建书籍,定期组织政治学习,提升理论素养;及时听取意见建议,帮助解决实际困难。2023年,市中院离退休干部党支部被评为常州市“六好”离退休干部示范党支部。

市中院先后成立了关工委、咨询委员会和省离退休法院工作协会常州分中心,为退休法官发挥作用提供平台支持和服务保障。截至目前,全市两级法院共有“银耀天平”志愿者100人,银发人才15人,常州市老同志专(兼)职讲师2人。

常州分中心联合相关法院退休干部党支部,联合开展“学思践悟二十大、银发先锋在行动”主题党日活动,走进常州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长江大保护常州展示馆等,积极引导退休干部为常州“532”发展战略、新能源之都建设贡献余热。



市中院召开高职院校法治副校长座谈会。

### 推动退休法官进网格 助力诉源治理

去年5月,市中院在新北法院孟河法庭召开全市法院“党建带团建创工品牌”推进会,总结推广关心下一代工作经验。目前,全市16个人民法庭都已统一设立“关爱站”,由庭长任站长,退休法官任副站长,着力将法庭建设成为联系、保护青少年的桥头堡。

关爱站成立后,先后向多名遭受家庭暴力的未成年人发出了“人身安全保护令”,并多次组织在职和退休法官前往辖区幼儿园、小学、中学开展法治教育。

市中院还联合市委老干部局,组织退休法官就近到所在社区开展普法宣传;天宁法院针对辖区内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多、邻里矛盾大等特点,组织退休法官参加老旧小区改造组,提前介入、调解居民间矛盾;钟楼法院开展“家门口”的司法服务,鼓励退休法官就近加入网格,开展普法与矛盾调解等诉源治理工作,助力基层治理取得实效;经开区法院退休党员参加辖区安全生产月普法宣传活动,耐心解答群众疑惑难题。

### 创新活动形式 开展法治宣传

市中院一贯非常重视对在校学生的普法宣传:

一方面,2022年9月,市中院联合相关单位,开展高职院校兼职法治副校长换届,让新近退休的法官充实兼职法治副校长队伍。截至目前,全市法院共组织退休法官到高职院校开展普法讲座70余人次;在全市50家中小学和高职院校开展民法典护航青少年学生健康成长图片巡回展。

另一方面,2021年全市法院启动了“未成年人权益保护优秀案例”评选活动,成立了以退休老干部为主的案例评审委员会,负责案例的评审和编辑工作,并在此基础上编撰出版了《花落花开——常州法院保护未成年人案例精选》,于2022年6月举行了首发仪式。目前已向全市各中小学和高职院校赠书10000余册。市中院还联合市委政法委等15个部门组建了常州市“花落花开”法治宣传教育联盟,共建共创共享“花落花开”关心下一代工作品牌,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 法官手记

□张纪范

此外,市中院还联合9家单位举办了常州市第六届模拟法庭比赛。针对近期多发的校园霸凌事件,市中院退休法官汪杏芬利用自己10多年的刑事审判经验,为常州工贸高级技工学校学生编写了10000多字的“庭审剧本”,并进行全程指导,帮助该校在比赛中取得银奖。

### 发挥退休法官优势 服务审判工作

市中院先后聘请了5名退休法官在诉讼服务中心担任人民调解员,聘请了一名具有丰富信访工作经验的退休干部在督察处负责信访查处工作。他们都是审判经验丰富、善于调解的资深退休法官,极大地增强了诉讼服务中心、人民法庭参与诉前调解、信访化解工作的实力。

金坛法院充分发挥老干部人生阅历长、工作经验丰富的优势,结合“守初心·担使命”青年干警联盟活动,抓住老同志退休前的窗口期,为每一名年轻法官助理配备一名资深导师,分享有益司法办案方法和技巧,让司法能力和工匠精神薪火相传。同时,5名具有审判工作经验的退休老干部受聘入驻金坛多元解纷中心,年均调解结案300余件,已成为矛盾调处的主力军。武进法院成立了“老法官法律调解团”,10名退休法官被聘请为专职人民调解员,每年人均成功调解纠纷230件,其中74岁的陈台放一年成功调解纠纷500余件。溧阳法院建立“青少年监护人”制度,聘请8名退休法官担任“青少年监护人”参与涉少案件审理,2022年12月以来,共参与调解186件涉少案件,调解成功140件,调解成功率接近80%。

市中院积极参与由市委政法委组织开展的涉案重点未成年人结对帮扶工作,组织全市在职法官和退休法官与涉案未成年人结对,定期与学校和家长联系,及时掌握生活学习情况,针对性做好教育帮扶工作。

2019年,我已退休5年后,被任命为常州中院关工委秘书长。我像在职人员一样每天坚持上班,参与谋划关工委重点工作,努力当好关工委“发言人”。

无论是策划、构思、打腹稿,还是上下班途中,抑或是晚间散步锻炼之际,甚至是清晨,只要一想到新闻点,我立马起身落笔。写作时全身心投入,一气呵成从不拖拉。2021年底的最后三天,第一天常州中院关工委与市关工委等举行了《民法典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图片展》首展仪式,第二天我收到人民法院出版社寄来的《花落花开——常州法院保护未成年人案例精选》(以下简称《花落花开》)样书;第三天有位老同志冒着寒风去高职院校授课。我想,若把这三件事串在一起撰稿,就能反映关工委老同志们精神风貌了,于是我采写成《年轮交替之时》的长篇通讯,发表在一周后的《江苏法治报》“江苏法苑”专版头条上。

我还协助编篡出版了全国首部“未保”书——《花落花开》(陆洪生主编)。作为副主编之一,我至今仍感受到其中的不易。因为涉及未成年人案例一般不宜公开报道,所以常州中院关工委勇于开拓,变“禁地”为“富矿”。2020年4月,全市法院开展了评选保护未成年人优秀案例活动,在此基础上编篡出版书籍。2021年6月,正当常州中院关工委的组稿、评选、编篡“未保”优秀案例如火如荼进行时,外地因没有严格把关,造成发布的涉未成年人案件引发负面影响。我们的编篡工作是继续还是中止?我们觉得不能因为

有风险而停下脚步。之前我们对题材进行严格筛选,之后我们对所有稿件再逐一筛选,对于滥竽充数的次品,要么“回炉”重写,要么直接否决;对于好的素材,则组织力量采写。最终在83篇来稿中挑选出了65篇案例。然后,我们邀请常州新闻界、作协等有关专家评选出优秀案例。我们严格履行送审手续,将所有案例的纸质材料打包成箱,分别邮寄并请省高院新闻办公室和省高院少年庭逐篇逐字审核,使适用法律条文和法律用语都经得起法律效果、社会效果、政治效果的检验。送审的65篇案例没有一篇被否定。历经两年努力,终于在2022年6月27日,在常州举行了《花落花开》的首发仪式。

《花落花开》是全国首部司法“未保”的“金矿”银山,包括我在内的关工委退休法官们就是辛勤的“开矿者”和“炼金者”,我们把炼出的“真金”奉献给可爱的未成年人。新闻媒体专家感慨:“常州法院这次征集评选未保优秀案例活动,案例表达主题突出、内容涵盖题材丰富、故事阐述视角独特、集出版意义深远,强化了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的针对性、有效性和说服力、感染力,是一件意义深远的善举,也为从法律层面更好唤起全社会关爱未成年人工作提供了可以推广的示范”。

此书先在省高院领导“首阅”,很快在全国法院少年家事审判法官朋友里广泛传播,要书者甚多。由常州中院、市关工委发起,市委平安常州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市委政法委关工委顺势在2022年底发文,组建了由15个市级机关参与的我市首个地市级法治教育联盟。

在法院关工委“发言人”的特殊岗位上,我已发挥余热5年,被省关工委、省文明办授予全省关心下一代优秀个人称号(常州政法系统唯一获奖者)。

## 法官风采

□武法官 高磊

# 参与调解的行家里手

在武进法院,有这样一群人。他们两鬓斑白,本可退休在家享清福,却依然步履矫健地奔走在司法调解的第一线,心系群众,为民解忧,他们就是武进法院“老法官法律调解团”的退休老法官们。他们积极发挥余热、为民解忧,用他们的真心、热心、爱心关怀每一起纠纷案件的当事人。“现在案件数量非常多,一线审判法官工作压力也大。我们在退休后还能够尽自己的一份力,通过诉前调解减轻审判工作压力,感到非常有价值!”调解团成员、退休老法官储春平说。

为了缓解法院“案多人少”的矛盾,保障人员的专业性和提供法律服务的规范性,2008年以来,武进法院依托人民调解工作室,建立“老法官法律调解团”,积极引导退休老法官更好地融入和服务基层治理,为推动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奉献余热。

“老法官法律调解团”目前有六名退休法官,主要负责婚姻家庭、相邻关系类纠纷以及小额标的、争议不大的



调解团成员、退休老法官储春平(右)正在做当事人的工作。

债务和损害赔偿类案件等的纠纷化解工作。他们中年龄最大的已经73岁,最小的刚从一线法官岗位上退休。他们有的擅长司法文化传播和普法宣传,有的拥有丰富的审判经验,都是诉前调解工作的合适人选。

“做法官时得果敢,现在做调解就得有耐心,更要有温度。”退休老法官何纪华说,调解团负责的案件都是基

层积累的一些矛盾案件,有些前期已经经过基层调解组织和各级行政调解机构的处理,调解难度比较大。这时候除了释法,在对待当事人的方式方法上也要作出改变。为此,老法官们发挥自身特色优势,将风土人情、法律常识跟相关做法有机结合起来,从聊家常到摆事实、从明法理到动情理,最终用“水磨功夫”达成一个个让双方当事人

人都能接受的调解方案,大大加快了办案节奏。团队自成立以来,共计受理案件12000余起,成功调解10800余件,调解成功率高达90%以上,为及时化解矛盾纠纷发挥了不可或缺的作用。

常州市物业纠纷仲裁调处中心将民商事调解和民商事仲裁引入物业纠纷调解,聘请了章建春与雍丽萍两位常州中院退休法官为专职调解员。调解员不仅具有专业的法律知识,同时能准确洞悉双方的矛盾诉求堵点并及时疏通,提高化解纠纷的效率。今年1至9月,中心受理的903起纠纷中,当事人参与调解225起,调解成功183起,调解成功率达81.3%。积极化解纠纷之余,退休法官还坚持调解与普法相结合,开展事前预防工作,对物业公司进行培训,围绕常见的物业纠纷进行分析解读。“培训不仅能督促物业公司提升服务质量,增加业主满意度,也能够帮助他们在面临纠纷时妥善处理,提升基层自治解纷能力。”章建春说。

退休老法官们用自己的实际行动,为在岗位法官树立了榜样。

# 普法宣讲的精兵强将



蒋少伟(左)在给孩子们普及法律知识。

□蒋心怡 武法官

前不久,天宁法院退休法官、关工委成员蒋少伟赶到天宁区天宁街道殷舟亭社区,为20多位青少年带来了一场“树立正确人生观”的主题讲座,教导孩子们加强法律知识学习,汲取法治力量,把握正确的人生航向。其间他不时与孩子们进行互动交流,现场气氛十分活跃。

蒋少伟2020年5月退休后,选择积极参与普法志愿活动,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他常说思想政治学习是党员的必修课,更是坚持青少年普法正确导向的需要,所以退休后不但积极参加所属党支部学习,而且每天登录“学习强国”平台学习最新时政知识,为大脑持续“充电”,还每天参加“学习达人”挑战赛,争做“周达人”“月达人”。

退休后的蒋少伟一直坚持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发挥余热,天宁法院组织退休党员深入学校开展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为青少年提供精准法律服务的志愿活动,他每一次都积极参与,主动担任了三河口高级中学的法治副校长,定期走进校园为青少年普法,用老年党员的模范榜样、退休法官的专业身份、编外老师的循循善诱,教导青少年们从小知法、学法、守法、用法。

天宁区不断创新社区治理模式,积极倡导退休党员走基层、进社区,参与社区治理,蒋少伟带头响应,退休后积极投入此项工作。他

为殷舟亭社区群众提供法律宣讲、咨询等服务,积极协助社区进行矛盾纠纷化解,对于社区治理发挥了重要作用。在社区的老小区改造工作中,他积极参加改造工作组,为居民们普及老小区改造中遇到的常见法律知识,在居民间协调矛盾,同时为社区和施工方积极宣讲相关法律法规,努力让改造工作在法律规范内有序进行。

在参加工作三十多年来,蒋少伟用一腔热情捍卫法律尊严,退休后依旧不改党员本色,在普法宣讲上再立新功。因为表现突出,他获评天宁区“十佳老有所为”人物荣誉。

武进法院的“老法官法律调解团”也将加强校园法治宣传作为自己的职责,调解团的老法官们都把增强中小学生法律意识、营造健康成长的良好校园环境当成自己的使命。他们充分发挥经验丰富、案例众多的优势,多次走进校园开展法治宣讲,精心挑选与学生成长息息相关的普法知识点,用学生易于接受的方式和语言娓娓道来,以案说法,以法育人,生动形象地为学生讲解法律常识和预防措施,提醒他们提高自我安全防范意识,自觉抵制不良诱惑,防止走上违法犯罪道路。同时,他们积极引导学生们正确运用法律知识来保护自己,通过开展座谈交流、专题辅导、心理咨询等志愿服务活动,最大程度保护未成年人的心理健康,帮助青少年树立法治观念。

□蒋园圆 王芳

# 关爱未成年人的守护使者

关心下一代工作如何与涉少审判有效融合?

溧阳法院根据“青少年监护人”退休以前的工作特点、特长优势、能力水平、兴趣爱好等进行“分门别类”“因材施教”,相对应地让监护人参与法治宣传、矛盾化解、案件审理、家庭教育、跟踪回访等不同的工作类别,真正让监护人各尽所能、各显风采。自2022年底实施以来,包含8名退休老法官在内的36名监护人参与了293件涉少刑、民案件审理的全过程,有效守护了344名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并成功化解140件少年家事纠纷,撤诉、调解率达75%以上。

“青少年监护人”、退休法官周洪祥说,参与案件调解,化解社会矛盾,让他很有成就感。他还记得,由于父母先后入狱,6岁的乐乐一直跟爷爷奶妈生活。但是2023年4月,正在服刑的父亲得知乐乐并非自己的亲生儿子,便向同在服刑的妻子提出离婚。一旦法院判决否认父亲和乐乐之间的亲子关系(很大概率会这样),乐乐就会与爷爷奶妈失去法律上的联系,失去抚养权,成为“失管儿童”。

参与审理此案的“青少年监护人”汤家俊、周洪祥了解这一情况后,向法院提出了自己的监护意见,他们希望在法院



周洪祥(右一)在调解一起离婚官司时坚持以12岁女儿的利益为第一考量。

作出判决之前,先行解决乐乐今后由谁抚养的问题。承办法官采纳了他的意见,于是周洪祥和汤家俊一起前往监狱,向乐乐母亲了解相关情况,得知乐乐还有阿姨、舅舅,他们有足够的抚养能力,同时也愿意承担起抚养责任。2023年5月11日,汤家俊和周洪祥驱车五百公里赶往徐州,经他们精心协调,原本不愿放弃抚养的爷爷奶妈同意将乐乐交给其阿姨、舅舅抚养。一件当初感到难处理的案件得到了圆满解决。

“青少年监护人”甘春英与家庭教育指导师从2024年4月起协同合作,三次回访“失足”少年小杰,督促其洗

掉纹身、改过自新。甘春英经常提醒小杰学会体谅母亲的艰辛与不易,引导忽视家庭教育的小杰母亲逐步意识到自己孩子问题的严重性,告诉她该如何修补亲子关系。

在监护员们留下的办案手记里,像这样“有故事”的经历还有很多。新北法院则充分挖掘退休老法官的力量,引导帮助迷途青少年“改邪归正”。

该院审理的一起持械斗殴案件涉及三名未成年人,虽然满足判处缓刑的条件,但三人都已不是初犯,如果缓刑期间再次犯罪怎么办?少家庭承办

法官向该院关工委求助,决定借助院关工委和“灯塔”法律服务中心的力量,家校配合,相信一定能教育感化和引导他们回归正道。

该院关工委的退休老法官朱志道受邀“出山传道”,结合自己在少管所的工作经历以及几十年法官生涯的亲身经历,教育引导孩子们明确法律底线和行为边界,增强法治观念和自我保护能力,远离违法犯罪;正在少家庭实践的中山大学法学院大二学生谢奕舸作为学生志愿者,发挥年龄相近、容易共情的特点,跟孩子们谈起了美丽的大学校园和图书馆、对未来的美好憧憬,让三个孩子都露出了羡慕的眼神。在他们的共同努力下,孩子们的心结打开了……

三个孩子中,小义目光坚定地说:“假如还有机会,我一定痛改前非,努力做遵纪守法对社会有用的好人……”一直沉默的小剑抬起了头:“他们偷东西我帮着望风,以为自己不偷就不犯法,结果也犯了盗窃罪……我太无知了!”一脸稚气的阿豪激动地说:“我太对不起爸妈了,如果有机会,我想回到校园,好好学一门技术,改写人生”。

孩子们发自内心的独白和眼神中透出的希望,更加坚定了退休老法官践行使命、用爱守护青少年健康成长的信心。